

究竟我們省了多少？

By Florence Hui, CGA

聯邦政府在 2006 年 5 月 2 日發佈了 2006 年的預算案，預算案內包括了政府曾經承諾的諾言，就是減低一巴仙貨物銷售稅，從 7 巴仙降低到 6 巴仙，生效日期為 2006 年 7 月 1 日。

在預算案內政府也指出從 2006 年 7 月 1 日開始，個人的最低稅率將會從 16 巴仙降低到 15.5 巴仙。同時也確實了從 2005 年 1 月 1 日到 2006 年 6 月 30 日的個人最低稅率是 15 巴仙。這個 15 巴仙是前自由黨聯邦政府曾經承諾的，因此現任政府實際上是增加了 0.5 巴仙個人最低稅率。換句話說，2006 年的個人最低有效稅率事實是 15.25 巴仙。

這對我們有什麼影響？

個人稅率：每當提高個人稅率時，我們付稅後的餘錢就減少了。2006 年課稅個人最低稅率的收入是 \$36,378 或以下，當稅率增加 0.5 巴仙，我們實際上須要多付 \$181.89 稅款（或是 \$90.95 如果我們用 15.25 巴仙的有效稅率），即是說，我們可用來消費的稅後餘錢少了 \$181.89。

稅率	<u>\$36,378 收入應付稅款</u>
15%	\$5,456.70
15.5%	<u>\$5,638.59</u>
你多付	\$ 181.89

貨物銷售稅：我們知道每消費一塊錢，我們可省付一巴仙貨物銷售稅。可是你可知道要“賺回”我們向政府多付出的 \$181.89 稅款，我們要消費多少才能夠從省付的一巴仙貨物銷售稅那裏省回來？我們要消費 \$18,189！

我們究竟是賺了還是賠了？

減低貨物銷售稅，而同時提高個人稅率，我們究竟是賺了還是賠了？

從上面的說明來看，除非你每年都會購買大件的東西或是你每年的消費如車油，電費和娛樂費的總支出超過 \$18,189，減低一巴仙貨物銷售稅才可使你真正省到稅。

請參考我的網頁 www.florencehuicga.com 附有 2006 年的預算案摘要。